

证券代码：002603

证券简称：以岭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5-029

##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，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63,39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900000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0.950000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<sup>a</sup>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.000000 股。

【<sup>a</sup>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5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63,39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,126,780,000 股。

#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1、本次权益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：2015 年 5 月 19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5

年 5 月 20 日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5 年 5 月 1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股权激励限售股

4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856	河北以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
2	01*****195	吴相君
3	01*****942	吴瑞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5 月 20 日。

#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(+, -)					本次变动后	
	股份数量(股)	比例	发行新股	送股	公积金转股	其他	小计	股份数量(股)	比例
一、限售流通股 (或非流通股)	122,025,429	21.66%	0	0	122,025,429	0	122,025,429	244,050,858	21.66%
股权激励限售股	10,890,000	1.93%	0	0	10,890,000	0	10,890,000	21,780,000	1.93%
高管锁定股	111,135,429	19.73%	0	0	111,135,429	0	111,135,429	222,270,858	19.73%
二、无限售流通股	441,364,571	78.34%	0	0	441,364,571	0	441,364,571	882,729,142	78.34%
三、总股本	563,390,000	100%	0	0	563,390,000	0	563,390,000	1,126,780,000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1,126,78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14 年

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31 元。

#### 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天山大街 238 号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：王华、申焕然

咨询电话：0311-85901311 传真电话：0311-85901311

#### 九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5 月 12 日